

金蟬劫

朱国飞
著

綫裝書局

金蟬劫

朱国飞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蝉劫 / 朱国飞著. — 北京 : 线装书局, 2018.7

ISBN 978-7-5120-3357-3

I. ①金… II. ①朱…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202440号

金蝉劫

作 者：朱国飞

责任编辑：曹胜利

出版发行：线装书局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日月天地大厦B座17层 (100078)

电 话：010-58077126 (发行部) 010-58076938 (总编室)

网 址：www.zgxsj.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制：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15.5

字 数：280千字

版 次：2019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 数：0001-3000 册

定 价：48.00元



线装书局官方微信

内 容 提 要

汇龙镇（俗称沙地的县城小镇）鼎和斋茶食店老板朱鼎魁，继承了祖辈留下的家业，在沙地小镇生活。新民主主义革命这一风云变幻的社会历史时期，朱鼎魁支持儿女（二子一女）走上革命道路，家中也遭受反动县长夏钺青之流的迫害。朱鼎魁被抢劫重伤身亡，继子沈金宝因为报父仇并暗中支持革命而惨遭棒杀，被割头示众，后妻撞墙自杀，演出了一幕人间悲剧。朱鼎魁在被抢匪勒索时宁死不屈，最后将祖传之财（三十六枚金蝉）交给女儿朱金蝉转赠抗日的新四军。朱家在社会动荡中破产没落，三儿朱元白、养子赵金辉在参加农运及农民暴动中牺牲，二儿朱元清自甘堕落，吸毒至病，在贫病交加中厌世自尽，大儿朱元庆替人做长工，被烟叶熏瞎眼睛。朱元庆病逝后，在街坊邻居钱老板的暗中照顾下，朱家艰难度日。汇龙镇解放十六年后，朱金蝉从部队离休，与劫后余生的大嫂张大妹重逢，悲喜交集，自此过上平安幸福的生活。

小说故事是一面镜子，朱家的变故遭遇是当时社会的缩影。小说通过追溯描述这些历史人物的生活情状，颂扬沙地人民冲破黑暗、追求光明的铮铮风骨。

向往自由

——序朱国飞长篇小说《金蝉劫》

●储福金

读过《金蝉劫》，沙地小镇的一段历史留印于我的心中。那是一部向恶而写、向善而歌，揭示历史苦难与对抗邪恶的小说文本，贬义的历史阴暗面与狭义的人情冷暖之世相如汨汨流淌的冷泉和着翻滚着泡沫的血浆从书中继续地喷涌而出，继续地喷涌而来，溅湿了这片土地，溅湿了这群人物，也溅湿了我的思想。在这冷泉中，我的思想如泉中之漂浮物，忽隐忽现、忽浮忽沉……

记得有个作家在批评文章中指出，作家的使命不是打捞，而是审视，不是认同，而是“冒犯”。我国的每一处地域文化和民间记忆都有其限制性，都有其负面性。我们应该以理性的眼光、现代的价值观去正视它，不留情面地解剖它，还其本来面目。历史上生活的苦难往往来自暴政与邪恶，小说中的反动县长夏钺青，恶霸地主沈继贤、张满仓及其帮凶胡聋子等就是邪恶的代表人物。

恶是人性深处无边的黑暗，也是社会生活中昭彰的事实。恶是人类的影子。凡有人类的地方，就有恶的存在。人们固然是可以遏制恶，可以通过有

力的制衡手段，使它不至于暴戾恣睢地危害人类，但是，要想从根本上铲除恶，永远地消灭恶，却是不可能的。恶之代表人物夏钺青头上戴着国民政府给予的乌纱帽，干着残民害民的勾当，劣迹斑斑，却在国民政府中身居一县之长，可想其恶之根源在于其身后的腐败的国民政府，在于毒瘤盘结、豺狼横行的黑暗社会。善良的人民要想过上自由幸福的生活，就必须警醒起来、团结起来，以革命的形式推翻这种盘结在人们头顶上的大山一样的东西。于是，革命者代表林先生、赵克明、范桂芳等人物顺应历史潮流，参与沙地小镇风云变幻的斗争，引领出一批追求自由、追求光明的革命青年，演绎出朱金蝉、朱元白、赵金辉等众多人物在青春年华里血与火相裹相携、灵与肉相融相搏的感人故事。善与恶的斗争就这样自始至终贯穿于小说之中，小说人物也在有序的逻辑的人性的自然的叙述中一一展示，可谓风格各异又精彩纷呈。

小说揭示了在黑暗社会的高压下，沙地小镇人如何冲破黑暗，追求自由，奔向光明所爆发出来的那种人性向善的精神光彩，鞭挞邪恶，赞颂善良。小说描写了汇龙镇鼎和斋茶食店朱鼎魁一家的苦难与三代人的命运。朱鼎魁是一家之主，也是一家人的精神支柱。朱鼎魁幸得祖传财帛，家资丰厚。但他深得祖上遗风，秘藏家宝而不露，潜心治家，善良待人，在混沌的年代，以求小安。可历史却跟他开了一个玩笑。反动县长夏钺青贪得无厌，在大荒之年仍盘剥乡民及小镇商贾，鼎和斋也在重利盘剥之下日渐萧条。朱鼎魁的几个子女在林先生等人的启蒙引导下参加革命，鼎和斋被裹进斗争的旋涡里。朱鼎魁的小安即是福的思想被冲击波一次又一次地荡涤着：自己被夏钺青迫害致残，鼎和斋被夏钺青多次抄搜，三儿朱元白、继子沈金宝、养子赵金辉被夏钺青追杀、割头，后妻沈家姆妈撞死在城墙下。残酷的现实使温柔敦厚的朱鼎魁最后选择了捐赠家宝资助革命的思想。那时，鼎和斋已经处于破产的窘境，朱鼎魁重伤在床，奄奄一息，仍以大义为重，将三十六枚金蝉交托女儿。在这看似悖逆之举的演绎中，彰显了朱鼎魁人性向善的高尚与宁死不屈的铮铮风骨，将朱鼎魁这个重要人物烘托得超出自然，又合乎情理，一种恰到好处的精神演义，十分好看。

人性的善恶，在社会的大染缸里，也许就会变得轻而易举，也许就会变得杂乱无章。小说中沈金宝这个人物就是这个大染缸里的突出代表。通观小说中，沈金宝沾染了恶疾，嗜赌、贩毒、参加反动武装保安队，外观是个十足的坏人。可是，他内心的忠孝之心没有泯灭，多次冒险回家报信，及时救助了革命者脱险；为救遇险的朱鼎魁假扮强盗冒死相救；最后私放共产党干部陆大脚等人被割头示众。这样，他又成为舍生取义的英雄，善良超越了邪恶。沈金宝的生身母亲沈家姆妈见到儿子被割头示众的血淋淋场面，悲愤之中一头撞死在城墙下。她在前夫落海去世后漂泊到鼎和斋，成为朱鼎魁的续妻。沈金宝是她拖油瓶儿子，从小寄人篱下，使她与沈金宝的心里一直印着阴影。平时，她极力隐藏这种被隐约歧视的心态，用心地伺候着朱家人，暗中又极力呵护沈金宝。沈金宝就在朱家人隐约的歧视下成长，人格变态畸形。当沈金宝嗜赌贩毒致朱元清病魔缠身时，沈家姆妈心痛难当，恨儿不孝；当沈金宝参加了保安队，沈家姆妈又羞辱不已；当沈金宝义救朱鼎魁，剪除顽敌胡葦子，沈家姆妈又爱恨交集；最后沈金宝舍生取义，沈家姆妈则悲愤而死。一件件、一桩桩，儿牵母心的故事演绎，将沈家姆妈这一中性人物写得活灵活现，活色生香，最后推向大爱大悲的高潮，结局悲怆。还有一位悲剧人物朱元清。在朱家，朱元清是最有聪明才智的，被朱鼎魁最看好看重。谁知他会被沈金宝以吸毒拖下水，弄残了身体，也摧毁了精神，最后竟为吸毒偷拿了朱金蝉从军后寄回家的银圆，气死了大哥朱元庆。同是朱家儿郎，好畚天渊之别。朱元清也为自己的堕落羞愧难当，用一根绳子结束了卑微孱弱的生命。善与恶就在一念之差。朱元清麻木地选择了小恶，显出了他的无奈，显出了旧社会对正常青年人的摧残。真正的凶手是旧社会的大恶。

此书中大笔歌颂的人物众多，朱元白与小金枝，朱金蝉与赵金辉，赵克明与范桂芳，革命加爱情的故事缠绵悱恻，可歌可泣。在腥风血雨的革命年代，革命者们的爱情是投映在水中的血色花朵，鲜艳夺目又充满理想。革命浪漫主义的文本色彩使得小说摇曳生姿，非常耐读。在向善的旗帜下，革命者内心充满爱意，萌发着爱情的花朵。朱元白与小金枝的爱情热烈奔放，在追求自由追求光明的斗争中英勇就义，成为“在天比翼鸟，在地连理枝”的

神仙眷侣。朱金蝉的爱情则曲折辛酸。先有西街恒孚南货店的钱老板儿子钱顺富暗恋着她，后有抗大的战友蒋润秋追恋着她。然而，朱金蝉始终爱恋着英勇牺牲的革命者赵金辉，竟然终身未嫁。朱金蝉秉承父亲朱鼎魁的人生品格，在物质追求与精神追求上超越了功利与平凡，超越了小善与浮夸，达到了大爱至上、淡泊人生的高尚境界。书中还饶有耐心地穿插了朱元庆与张大妹，朱元清与春红、张二妹，春红与蒋润秋等青年人的爱情故事，可谓枝蔓丛生。穿插了钱家父子爱慕朱金蝉，父为子暗里谋划婚姻的故事。生活中的平凡之处在于天天柴米油盐，生活中的特别之处在于儿女婚恋。在那些苦难的日子里，人们追求着，努力着，向往着美好的生活，又往往被残酷的现实击败，悲剧就在平静的文字里酝酿着，折腾着，一点一滴掰碎了给人看，给人揣摩，给人一掬辛酸之泪。

在向往自由的旗帜下，小说演绎了向恶与暴政，向善与大爱。作者以现实的观点，追溯回眸历史，为读者塑造了沙地小镇人物群像，再造了审视历史的甬道，很逼真很梦幻也很朦胧。历史在一天天地离我们远去，而远去的人们精神则是否还能重现，一天天地进入我们的梦境？消费物质是手拿擒来之便，消费精神则潜移默化，更待时日。物质是个有形的壳，精神是个无形的壳，小说《金蝉劫》是罩在这双重壳下面的故事，朱金蝉、朱元白、朱鼎魁等人的人生是否完美，任尔研究任尔评述。来读读这小说吧，也许使你在精神与物质之间找到一种平衡，让你产生美好的思绪，向往自由。

（序言作者储福金，当代著名作家，江苏省作协副主席、青创部主任）

人 物 谱

主要人物：朱鼎魁

朱金蝉（女儿、革命者）

次要人物：朱元庆（大儿子）

朱元清（二儿子）

朱元白（三儿子、革命者）

沈金宝（继子）

沈家姆妈（后妻）

张大妹（大儿媳）

张二妹（朱元清女友）

小金枝（三儿媳）

钱老板（恒孚南货店老板）

钱顺富（钱老板儿子）

赵 四（鼎和斋茶食店伙计）

正面人物：赵克明（革命者）

范桂芳（革命者）

赵金辉（革命者）

林先生（革命者）

陆大脚（革命者）

春 红（革命青年）

蒋润秋（革命青年）

反面人物：夏钺青（国民党县长）

陈队长（税警队长）

胡聋子（保安队长）

张满仓（恶霸地主）

沈继贤（恶霸地主）

目 录 CONTENTS

向往自由（序言）	储福金 001
人物谱	001
第一章 艰难时世	001
第二章 蝗灾	016
第三章 元白初恋	026
第四章 堕落	033
第五章 元庆娶亲	066
第六章 暴动	083
第七章 元白就义	119
第八章 劫财	146
第九章 牢底坐穿	155
第十章 毁灭	176
第十一章 金蝉出走	187
第十二章 火种	192
第十三章 太阳升起	214
第十四章 重逢	224
后记	233

第一章 艰难时世

乌金西坠，九曲河水轻柔地哼唱着晚歌缓缓流淌进北河沿迷蒙凄婉的烟柳丛中。晚归的群鸟簇簇拥拥从涂满晚色的天空撤退，逐渐消逝在远方绿意正浓的竹园、梧桐树丛间。泼泼刺刺，有大鱼在河草窝里觅食，扰得河水微澜，水声澹澹。

朱鼎魁老爷坐了一辆独轮手推车从北河沿的烟柳里钻出来，左手搭在车拱架上，右手捏了一只水烟壶，两眼直直地盯着晚色中略显青黛的小镇轮廓，嘴角皱起一丝浅浅的微笑。

“走安稳点，慢慢推噢，这河堤沿上小路不好走呢。”朱鼎魁稍稍往后转仰一下脖子说。

“哎，晓得了，朱老爷你请坐好。”推车的脚夫应道。

这北河堤上的土有点松，新长的草稀疏地点缀着黄泥土，被独轮车一压，现出深浅不一的车辙，再经走脚的车夫一踩，黄泥小路上留下断断续续的印痕，歪歪扭扭地从小镇的脚脖子上拉扯出来，又引伸进北河沿的烟柳丛中去，给行人客商一点写意的神秘感觉。今天朱鼎魁从这条小路上去而复返，沾染的神秘感掇拥在略显衰老的脸庞上，嵌进他的微笑中了。

九曲河从南江蜿蜒而来，穿透汇龙镇的环城河后再单独往北而去，一直汇入大运河。这是条吉祥的河。自十九世纪初叶汇龙镇开埠以来，这条河就是汇龙

镇的生命之河，维系着小镇的兴衰。朱鼎魁的祖先就是从江南乘船漂进小镇的。老祖宗带着的金银钱财一半用于这新生的沙地小镇置地建屋，另一半深藏不露。朱鼎魁老爷对老祖宗的故事深信不疑。如今，老祖宗传给他的祖业有三进三厢老宅一座，三开间门面商铺一个。朱鼎魁就是这鼎和斋茶食店的主人。汇龙镇有大小十八家商铺，这鼎和斋也属上乘之列。

从这北河沿朝汇龙镇望去，黑楞楞的飞檐大瓦房鳞次栉比。偶尔有二层木质结构的楼房突兀地相嵌其间，楼窗的细木格子呈现出千姿百态的木雕图案，显出主人的富裕背景。许多大瓦房屋脊梁上筑有“老虎窗”，有二排窗，三排窗的，风格相同，形态各异。家居“老虎窗”者，属镇上中等人家，大家闺秀或小家碧玉深藏于阁楼上。朱老爷家住宅由商铺房及筑有“老虎窗”的大瓦房组成。朱老爷细眯起略昏花的老眼，望见自家屋脊高高地耸立在暮色融融之中而脸露笑意。九曲河水涌动着暗红微波，西天一道余霞悠然升空，回光返照在烟柳葱茏的镇郊绿色之中。天色渐成酱色，将小镇的风光掩隐于暗红灰紫里了。朱家的屋脊也在晚色里沉沦下去，变成模糊的轮廓。

进得镇来，九曲河稍拐个弯往东西两街北面分道流去，在穿透两街后往南弯弯曲曲奔流回南江，另一道流往东北方向的南黄海。

“老爷回来啦！”九曲河东河沿传出沈家姆妈清亮的嗓音。沈家姆妈黑黑的头发绾成一个髻，一袭紧身小袄的衣领处补缀着并不明显的布丁，腰围裙是淡青色加小碎花的拼盘杂布缝做的，裙边及盖，较短而整洁。裤脚挽着，露出一双大脚。

“你洗菜呢，河沿湿滑，小心脚下啊。”朱鼎魁将身子往前倾一倾。独轮车重心移动了，脚夫使劲用双手压住车杠，嘴巴发出哼唷之声。此处河堤被人走得光滑结实，车轮子转过去一点车辙都没有。沈家姆妈左手拎着菜篮子，右手端着一只桶，一步一步踩着河堤的石阶下河去。朱鼎魁慢慢转动着头颈目送她上水桥，直看到河水里沈家姆妈仍清秀的身影在柔柔地晃荡，看不见她的头脸才转头。沈家姆妈在他家帮佣十多年了，一身的女人味，叫他看不厌。这女人就是脚大了点，其他一切都好。当年她是做寡妇才投奔“鼎和斋”。红扑扑的脸蛋，精瘦的身子，手里抱着个流鼻涕的小孩。朱鼎魁从她清纯的眼光里看到了什么，皱皱眉头让其留下了。多少年晃过去了，朱鼎魁觉得自己的眼光没看错，心里记着她的许多好。

朱鼎魁中年丧偶。原配夫人生下三子一女后偶得风寒撒手人寰。小女金蝉

还在襁褓之中，嗷嗷待哺。难得这年轻女佣举乳相哺，奶大了金蝉。那时，女佣或蹲或坐，抱着金蝉，而将她的流鼻涕的儿子金宝放置在一只半人高的草窝窝里“晾着”，儿子在草窝窝里站出了脚劲，却站成了轻微罗圈腿。

这沈家姆妈的名头是鼎和斋做茶食的大师傅们叫顺的。他们喜欢沈家姆妈的勤劳。每天清晨或黄昏，做面食的师傅们捋拳勒臂做开工前的准备：一排排条桌上，各种面粉、芝麻、赤豆、果子、糖汁桂花、玫瑰花及配料被摆得满满实实；做糕点、酥糖、青团、脆饼的家什也摆放得妥妥帖帖。此时，沈家姆妈轻盈地转动着细软的腰身，替大师傅们收拾水烟壶，一把把擦拭得青光锃亮。给青铜脸盆注好清凉的井水，摆上一条条洗涤晒干的毛巾。端来青花瓷大茶壶，泡着香茶。大师傅们都记着她的好了。热热地叫着沈家姆妈长、沈家姆妈短，就叫出名头来了。年长的年少的，本地人外地客都这样叫着。那时，沈家姆妈年轻守寡，那些做常工的师傅们有这样年少标致的女人看，很开心。沈家姆妈呢，也喜欢与常工们混，常常在大家的哄邀下唱一支古老的情歌：

正月里来花儿开，
谁家小娘坐窗台，
哎嗨哟——，
小手白白面团团，
纸剪窗花红烛里开，
红烛里开。

二月里来花儿开，
谁家小娘坐窗台，
哎嗨哟——，
小手白白面团团，
折枝红梅头发上栽，
头发上栽。

三月里来花儿开，
谁家小娘坐窗台，

哎嗨哟——，
 小手白白面团团，
 铜镜里觅着桃花脸，
 觅桃花脸。

四月里来花儿开，
 谁家小娘坐窗台，
 哎嗨哟——，
 小手白白面团团，
 推开花窗邀情郎来，
 邀情郎来。

哎嗨呀，推开花窗邀情郎来……

沈家姆妈年轻的嗓音细而软，吟唱“小手白白面团团”时用手势做出的唱戏身段甚到位，将小姑娘清纯的情感和美丽妙曼的身姿演绎得惟妙惟肖，也让汉子们记住了这句热热的歌词，咏叹调般的歌词。在作坊里最热闹的时候，朱鼎魁也会手捧个铜质镶玉水烟壶笑咪咪地踱进来。沈家姆妈脸稍发红，停顿了歌唱朝他欠欠身子。朱老爷赶紧摆摆手说：“你唱你唱！”此时，是鼎和斋茶食店里最快活轻松的时候。朱老爷的三个儿子元庆、元清、元白都会尾随他进作坊玩，听沈家姆妈唱歌。还有挑河工赵四家的儿子金辉和西街恒孚南货店钱老板的儿子钱顺富都来扎闹猛。除了朱家的大儿子元庆稍大些，其他都是五六岁的小毛孩，根本听不懂情歌，几个小孩子串在一起胡闹罢了。朱鼎魁也不恼，儿子小辈绕膝开心得很。小孩子们闹着闹着又一股风地卷了出去，像一群蝴蝶穿堂而过。朱老爷却背靠着作坊的大门框吧嗒吧嗒抽水烟，喜滋滋听沈家姆妈轻软软的情歌细啮着滋味。东边九曲河里的清凉河水顺风送来阵阵青草与泥土的芬香。惹得朱老爷细腻的思维飘浮起来，鼻翼里似乎嗅到了成熟女人头发里、肩窝间、脸蛋上、红唇下的诸多香味。

沈家姆妈身上浑浑擦擦散发着女人的香味。做茶食的老师傅们闻得到，朱老爷也闻得到。做茶食的老师傅们慢慢地细腻地将女人的香味揉进面团团里去，

捏造出许多形状底气甚足的时髦糕点，香气扑鼻。大人小孩都喜欢吃这家店做的糕点，喜欢吃鼎和斋的酥糖。朱老爷的鼎和斋愈做愈旺，渐渐焕发其祖传江南百年老店的传统风味，让沙地人大开眼界。朱老爷与这清凉女人之间是否有暧昧缠绵的故事倒没勾起汇龙镇人的兴趣。

沈家姆妈委身于鼎和斋那年也是朱鼎魁生活最低潮时期，朱鼎魁丧偶了。

苍天弄人，苦海潮涌。连绵的黄梅雨将天地浸润得昏黄阴湿，黄泥路遍地泥浆，路人寸步难行。影影绰绰黄泥浆路上行人稀少，汇龙镇东西两街尽笼罩在阴沉沉的雨雾里幽静湿滑寂寞灰暗。女人辛苦的背影挨着西街的青石板路慢慢晃过来，她的裤腿卷着，脚上沾着厚薄不匀的泥，鞋子被黄泥涂封得硬而灰黄，几道裂缝从鞋头一直拉伸到鞋尾，脚后跟微露着肉色，与她的脸一样苍白无力。她从街西头的汇中楼茶馆趑趄过来，往东行走。南来来文具店、春和堂中药店、瑞丰裱棉布店、恒孚南货店的招牌在湿漉漉的雨雾中滴着细泪，滴滴笃笃诉说着什么。

“小娘子要买啥，我这店有现成的货呢。”恒孚南货店钱老板没看清女人的身影，从店门口的红漆大门槛里跨出一只脚来说道。“咦，”钱老板眼睛转不动了，眼珠僵呆，“你是——”

“表哥，我是青草啊，我男人他——”女人眼睛里没有淌泪，眼眸散射出亮光，蕴含着残留的青春气息，在钱老板的惊讶中惨然道，“跑海被潮水卷没了，我来汇龙镇寻活路呢。这天落雨弄得路上不好走，要把我儿子淋湿呢。”她慢慢转过背来，小小的背囊里正睡着一个小孩子，脸蛋白且瘦，像棵瘦白菜。

“呀，你几时嫁的男人，清清爽爽的小姑娘怎么搞成这个样子，作孽呀！还拖带个小孩子。快进店里来。”钱老板收回跨出大门槛的那只脚，招呼雨雾中站着的女人。“唔，你且别动，我想起来东街鼎和斋朱老爷家正缺人手，我去问一下。”钱老板转身又跨出门槛，将女人引向东街。

钱老板抓着朱鼎魁的手，将之引向鼎和斋门口。

“朱老爷，你看啖，我给你送及时雨来呢！”

“钱家兄弟好心思，总为老哥哥们着想，真是邻居好赛金宝。你给我送啥宝贝来啦？”朱鼎魁笑呵呵地甩手在钱老板的肩膀上拍打着，钱老板的交情非一日两日的，今天又有新鲜话头。朱鼎魁有点嘲笑钱老板的空客气，跟着钱老板的节奏咚咚咚地走到店堂屋里来。鼎和斋里萦绕着百年老店的沉甸甸古典气息。几位店员恭敬地站在柜台里面朝朱鼎魁点头示意。

“喏，这是我表妹青草，清清秀秀的小娘子，你急需女佣，你看看，阿行？”

朱鼎魁嘴里哦了一声，细细地用眼打量这位从细雨细雾里飘过来的小娘子，沉吟许久一言不发。朱鼎魁从小娘子的眼睛里看到了一种自己久违了的东西。这种东西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好吧。”朱鼎魁一言九鼎，钱老板笑了。

朱鼎魁谢过钱老板，将小娘子引进后宅。住在偏厢房的挑河工赵四的老婆手捏一只木盆呆呆地站在场园里，木盆里滴着红红的鸡血水。“有客来啦——”她的大嗓门把朱鼎魁身后的小娘子叫得心口怦怦乱跳，把背上的小孩叫哭了。“咦，还带了孩子，今天是啥好日子，人来财来，福喜双至呢！”她身边的儿子赵金辉跳过几步就要拉拆小娘子背上的包袱，被赵四老婆从背后一巴掌打脱了金辉的手。赵四老婆看清楚小娘子身上衣服湿漉漉的，肩背上的泥浆点点滴滴、花花斑斑。小娘子头发绺成一个髻，几许发丝乱七八糟粘在头脸上眉梢旁，泥脚灰黄的样子倒让赵四老婆心中生出许多怜悯来。“来来来，先到我屋里弄干净，别把这背上的孩子淋出病来喏！”

“哦，赵四家的，你等一会儿到我屋里来拿一套新衣服，还有把我家金蝉抱到西河头张家媳妇家吃奶。”朱鼎魁回眼睨一下小娘子，看到了她盈握如拳的胸脯，轻轻摇摇头往里厢屋走去。

“朱老爷，把你家小孩抱给我吧，我奶她！”小娘子嘴巴里吐出进朱家屋门后的第一句话。小娘子的声音轻软软很好听，就像西街江南戏班子里唱戏的，清亮亮音味很糯。她——，朱鼎魁停住脚步，回头重新审视仍浑身湿漉漉泥滴沾衣的女人，身段细瘦，臀部微翘，全无乡下村妇粗俗之气的女人。朱鼎魁看了许久，头发上已经沾染空气中的雨雾，湿润了衣衫。赵四家的看到朱老爷动了感情，连忙从呆愣里回过神来，拉住小娘子的手，说：“南无阿弥陀佛，菩萨保佑！祖宗积德，祖宗积德啊！”

赵四老婆把金蝉抱过来了，小娘子也换上新衣服。赵四老婆赶紧打开灶门，扒拉出一脚炉柴炭，放置在小娘子脚旁，烘驱这一屋子的寒湿之气。小娘子解开上衣襟，轻轻抓住盈握如拳的小奶，用二指夹了细红的奶头塞到金蝉的小嘴里。“姆妈——”金蝉吸奶前轻轻叫一声，小娘子清亮亮的眼睛潮湿了，眼睑毛上沾着细泪。那边赵金辉偷着摸睡在床榻上的小娘子带来的小孩的瘦白脸，引来一片哭声。啪嗒，金辉的后脑灶又挨赵四老婆一巴掌。

金阳普照，细雨和风的日子过起来蛮快意舒服。沈家姆妈勤快的身影在整天飘着茶食糕点香味的鼎和斋飘逝得顺顺当当，小金蝉在新姆妈的怀抱里愈来愈鲜活可爱，朱家大宅院里也慢慢融进她的青春鲜活的生命气息。自沈家姆妈来后朱